



荆楚文庫

文子校釋

李定生 徐慧君 校釋

荆楚文庫編纂出版委員會
湖北教育出版社



荆楚文庫

文子校釋

李定生 徐慧君 校釋

荆楚文庫編纂出版委員會

湖北教育出版社



文子校釋

文子校釋

WENZI JIAOSHI

圖書在版編目 (CIP) 數據

文子校釋 / 李定生, 徐慧君校釋.

—武漢: 湖北教育出版社, 2016.11

ISBN 978-7-5564-1220-4

I. ①文…

II. ①李… ②徐…

III. ①道家 ②《文子》—注釋

IV. ① B223.92

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 (2016) 第 231738 號

責任編輯: 李作君 裴曉雷

整體設計: 范漢成 曾顯惠 思 蒙

美術編輯: 牛 紅 張岑玥

責任校對: 朱鳳玲 黃 慧

責任督印: 李 楓 張遇春

出版發行: 湖北教育出版社 (中國·武漢)

地址: 武漢市雄楚大街 268 號 郵政編碼: 430070

錄排: 新漾圖文設計工作室

印刷: 湖北新華印務有限公司

開本: 720mm × 1000mm 1/16

印張: 28.5 插頁: 2

字數: 394 千字

版次: 2016 年 1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定價: 112.00 元

ISBN 978-7-5564-1220-4



9 787556 412204 >

《荆楚文庫》工作委員會

主 任：李鴻忠

第一副主任：王國生

副 主 任：梁偉年 尹漢寧 郭生練

成 員：韓 進 肖伏清 姚中凱 劉仲初 喻立平

王文童 雷文潔 張良成 馬 敏 尚 鋼

劉建凡 黃國雄 熊承家 潘啓勝 文坤斗

辦公室

主 任：張良成

副 主 任：胡 偉 馬 莉 何大春 李耀華 周百義

《荆楚文庫》編纂出版委員會

顧 問：羅清泉

主 任：李鴻忠

第一副主任：王國生

副 主 任：梁偉年 尹漢寧 郭生練

總 編 輯：章開沅 馮天瑜

副 總 編 輯：熊召政 張良成

編委（以姓氏筆畫爲序）： 朱 英 邱久欽 何曉明

周百義 周國林 周積明 宗福邦 郭齊勇

陳 偉 陳 鋒 張建民 陽海清 彭南生

湯旭巖 趙德馨 劉玉堂

《荆楚文庫》編輯部

主 任：周百義

副 主 任：周鳳榮 胡 磊 馮芳華 周國林 胡國祥

成 員：李爾鋼 鄒華清 蔡夏初 鄒典佐 梁瑩雪

胡 瑾 朱金波

美 術 總 監：王開元

出版說明

湖北乃九省通衢，北學南學交會融通之地，文明昌盛，歷代文獻豐厚。守望傳統，編纂荆楚文獻，湖北淵源有自。清同治年間設立官書局，以整理鄉邦文獻為旨趣。光緒年間張之洞督鄂後，以崇文書局推進典籍集成，湖北鄉賢身體力行之，編纂《湖北文徵》，集元明清三代湖北先哲遺作，收兩千七百餘作者文八千餘篇，洋洋六百萬言。盧氏兄弟輯錄湖北先賢之作而成《湖北先正遺書》。至當代，武漢多所大學、圖書館在鄉邦典籍整理方面亦多所用力。為傳承和弘揚優秀傳統文化，湖北省委、省政府決定編纂大型歷史文獻叢書《荆楚文庫》。

《荆楚文庫》以“搶救、保護、整理、出版”湖北文獻為宗旨，分三編集藏。

甲、文獻編。收錄歷代鄂籍人士著述，長期寓居湖北人士著述，省外人士探究湖北著述。包括傳世文獻、出土文獻和民間文獻。

乙、方志編。收錄歷代省志、府縣志等。

丙、研究編。收錄今人研究評述荆楚人物、史地、風物的學術著作和工具書及圖冊。

文獻編、方志編錄籍以 1949 年為下限。

研究編簡體橫排，文獻編繁體橫排，方志編影印或點校出版。

《荆楚文庫》編纂出版委員會

2015 年 11 月

校釋說明

《文子校釋》是在《文子要詮》基礎上整理而成。

一九八八年，復旦大學出版社出版了我和徐慧君的《文子要詮》，這是在看到一九八一年《文物》第八期載《定縣四十號漢墓出土竹簡簡介》，重讀《文子》時的校注，《論文子》則是校讀《文子》時的一篇粗淺心得，以《文子道論》為題，刊登於《復旦學報》一九八四年第三、四期。

由於《文子要詮》印刷數量不多（僅五千冊），質量不高，這本帶有脫誤的書，很快銷售告罄，且常有讀者來函索取，我心中一直不安。後雖有出版社約我將《文子》今注今譯出版，因我對今譯持不同看法，而沒有去做。

二〇〇二年初，應上海古籍出版社之約，將《文子》整理校釋，作為《中華要籍集釋叢書》之一出版，我欣然受命，得以藉此機會改正《文子要詮》中已發現的錯誤，為讀者提供研究《文子》的材料。在此，特別感謝高克勤先生對學術的敬業精神。

李定生

二〇〇二，八，廿三

於復旦二舍慧定書房

例 言

一、《文子校釋》以台灣新文豐出版公司一九五七年出版的《正統道藏》徐靈府《通玄真經注》十二卷爲底本（道藏本），參校杜道堅《通玄真經續義》十二卷本（續義本）、朱弁《通玄真經注》七卷本（道藏七卷本）、《道藏輯要》本（輯要本）、商務印書館一九三六年出版《四部叢刊》縮印《通玄真經》十二卷本（叢刊本），並參攷了張元濟《通玄真經校勘記》。

二、《文子校釋》還參校了《文選》李善注、《四部叢刊》初編本《羣書治要》、《太平御覽》和《藝文類聚》所引《文子》。

三、《文子校釋》中所引經、史、子、集等書籍文章，將隨文注出。

四、《文子校釋》正文校改之字，加方括號；引《老子》之言，用引號標出。

五、《文子校釋》每篇按自然段分章，並在章末注內標出，注文序號以章爲單位。

六、以《論文子》代前言，在第一部分“《文子》真偽辨”後，增加“文子其人攷”作爲第二部分，這是一九九四年發表在《道家文化研究》第四輯中的專論。原第二部分“文子道論”改爲第三部分，順次，“文子在哲學史中的地位”，改爲第四部分。

七、將《定州西漢中山懷王墓竹簡文子釋文》一文作爲附錄，置於書末。

論文子（代前言）

《文子》這本書，過去一向被認為是偽書，在中國哲學史上，也沒有文子這個哲學家。一九七三年，河北定縣四十號漢墓出土的竹簡中，有《文子》的殘簡，其中與今本《文子》相同的文字有六章，不見今本《文子》的還有一些，或係《文子》佚文。這就使《文子》得以部分地恢復其本來面目，對研究《文子》的真偽及其哲學思想，具有重要的價值。

一、文子真偽辨

劉向《七畧》有《文子》九篇，《漢書·藝文志》道家著錄仍之。梁阮孝緒《七錄》作十卷，《隋書·經籍志》《舊唐書·經籍志》和《新唐書·藝文志》均作十二卷，與今本相同。北魏李暹作《文子》注，唐代徐靈府注《文子》上進，詔封通玄真人，號曰《通玄真經》，《文選》李善注中也引《文子》，這說明自漢經隋至唐，確有《文子》這本書存在。

由於班固在錄《文子》時自注說：“老子弟子，與孔子并時，而稱周平王問，似依託者也。”唐代柳宗元也曾作《辯文子》說：“文子書十二篇，其傳曰：老子弟子。其辭有若可取，其旨意皆本老子，然攷其書，蓋駁書也。其書渾而類者少，竊取他書以合之者多。”他懷疑：“不知人之增益之歟？或者衆為聚斂以成其書歟？”（《柳宗元集》）我們知道，“駁書”不是“偽書”，衆為聚斂而成的書，也不等於是偽書，如《呂氏春秋》《淮南子》等就是。自宋以來，人們誤解班固之言，遂懷疑《文子》為後世依託，認為是一本偽書。

持偽書說者較多，有代表性的如黃震說：“文子者，云周平王時辛研之字，即范蠡之師計然，嘗師老子而作此書。其為之注與序者，唐人默

希子，而號其書曰《通玄真經》，然僞書爾。”他提出四點理由：第一，“孔子後於周平王幾百年，及見老子，安有生於平王之時者，先能師老子邪？范蠡戰國人，又安得尚師平王時之文子耶”？第二，“老子所談清虛，而計然之所事者財利”；第三，《文子》講“皇王帝霸”，而“霸”乃“伯”字，是後世轉聲爲“霸”，平王時“未有霸之名”；第四，《文子》中講到“相坐之法，減爵之令”，這都是秦的事，而書中以爲老子之言。因此，他認爲是默希子“自匿其姓名”僞爲《文子》的（《黃氏日抄》）。陶方琦肯定“《文子》非古書”，認爲現今屬於雜家的《文子》，與《漢書·藝文志》屬於道家的《文子》不同。并提出“《文子》首章《道原》即《淮南》之《原道》，《精誠》即《精神》，《上德》即《說林》，《上義》即《兵略》，實相一致，而割裂矛盾之跡顯然”（《漢學室文鈔》）。梁啓超則說《文子》自從班固起已疑其依託，“今本蓋非班舊，實僞中出僞也。其大半襲自《淮南子》”（《飲冰室專集·漢書藝文志諸子畧攷釋》）。章太炎說，今本《文子》“半襲《淮南》，所引《老子》亦多怪異，其爲依託甚明”。他從《文選》注引《文子》和張湛注《列子》對比，認爲今本《文子》與《列子》“同出一手”，“疑即張湛僞造”（《菴漢微言》）。錢熙祚《文子校勘記》云，《文子》出《淮南子》者十之九，取他書者不過十之一也。惟《淮南子》傳寫已久，間有《淮南子》誤，而《文子》不誤者。姚振宗《隋書經籍志攷證》云，錢氏校勘，將其剽竊之跡一一指出，證明《文子》取《淮南子》，非《淮南子》取《文子》。姚際恒肯定柳宗元《辯文子》所謂“駁書”，說“其書雖僞，然不全僞”。并認爲其僞的部分是北魏時注《文子》的李暹爲之（見《古今僞書攷》）。胡應麟也肯定柳宗元《辯文子》所謂《文子》是“駁書”。而不同意黃震所說是唐人徐靈府所僞撰，他認爲自漢至唐《文子》是存在的，“惟中有漢後字面，而篇數屢增，則或李暹輩潤益於散亂之後”（見《四部正僞》）。

認爲《文子》是僞書或不全僞的，其主要理由不外三點：一，依班固自注，文子是老子的學生，與孔子同時代人，而稱周平王問，孔子後於周平王幾百年，哪有與孔子同時的人能和周平王問答的？二，《文子》

和《淮南子》很多辭句相同，究竟誰抄襲誰的？由於第一點理由，從而認為是《文子》抄襲《淮南子》。三，《文子》內容龐雜，不像道家的《文子》，因而也認為是抄襲《淮南子》。

在過去辨《文子》的真偽中，認為《文子》不是偽書的為數不多，唯孫星衍認為《漢書·藝文志》班固注言，“蓋謂文子生不與周平王同時，而書中稱之，乃託為問答，非謂其書由後人偽託；宋人誤會其言，遂疑此書出於後世也”。他根據《文子》中稱“平王”而無“周”字，認為是“班固誤讀此書”。提出為什麼這個“平王”不是楚平王呢？并論證說：“文子師老子，亦或遊乎楚，平王同時，無足怪者。”對於《文子》和《淮南子》是誰抄誰的，他列舉《淮南子》謬引《文子》，認為：“淮南王受詔著書，成於食時，多引《文子》，增損其詞，謬誤迭出。……則知《文子》勝於《淮南》。此十二篇必是漢人依據之本。”（《問字堂集·文子序》）先秦古書見於《漢書·藝文志》的，如《黃帝四經》《六韜》、《文子》之類，過去都認為是後世偽作，七十年代挖掘的西漢墓中所出古籍，證明很多是西漢初已有的古籍。一九七三年底，湖南長沙馬王堆三號漢墓出土的《老子》乙本卷前古佚書，據唐蘭先生研究攷證是《漢書·藝文志》著錄的先秦古籍《黃帝四經》。他從《老子》乙本卷前古佚書與其他古籍引文對照，指出好多戰國中晚期的著作如《申子》《慎子》《管子》《鶡冠子》《韓非子》以及《國語·越語》等，對這本書都有引用，其中《文子》與《黃帝四經》比照相同的就有二十餘處。唐先生說：“《文子》中有很多內容為《淮南子》所無，也應當是先秦古籍之一。”（《馬王堆出土老子乙本卷前古佚書的研究》見《攷古學報》一九七五年一期）今漢墓《文子》殘簡出，則偽託剽竊之說，不攻自破。

據定縣漢墓出土的竹簡，《文子》是漢初已有的先秦古籍無疑。

一九七三年河北定縣四十號漢墓出土的竹簡中，有多種古籍。其中《論語》是先秦古籍。由於它是儒家的重要經典，歷來為人們所重視，變動也較少。但用簡文和傳本《論語》比較，“仍然有不少差異”，而在文字上“不同的地方就更多”。可人們不會懷疑《論語》是偽書。其中有

《儒家者言》，“絕大部分內容，散見於先秦和兩漢時期的一些著作中，特別在《說苑》和《孔子家語》之內，但它比這些書保存了更多的較為古老的原始資料”（見《文物》一九八一年第八期《定縣四十號漢墓出土竹簡簡介》）。過去人們也懷疑《說苑》是否是先秦的原始資料。《儒家者言》的發現，不但證明《說苑》是保存了先秦時期的原始面目，增強了《說苑》的史料價值，而且說明先秦古籍中有這麼一本書，現在稱之為《儒家者言》。一般說來，隨葬的古籍是死者生前所喜愛和尊貴的東西。《文子》和《論語》《儒家者言》等同時隨葬，不大可能《論語》《儒家者言》是先秦古籍，而《文子》是抄襲《淮南子》的偽作。再則，漢武帝建元初淮南王入朝“獻所作《內篇》（按即《淮南子》），新出，上愛秘之”（《漢書·淮南王傳》）。漢武帝“愛秘之”的《淮南子》，在當時也不大可能流傳。即使在漢武帝死後流傳了，但在當時的條件下，流傳是否這樣快，還是個問題。退一步說，即使《淮南子》流傳了，中山王是否會將一個因謀反罪而死的淮南王的《淮南子》，作為尊貴的東西抄下來和《論語》等隨葬？西漢末年，光祿大夫劉向校定羣書時，還祇稱《淮南》，不敢稱“子”。到東漢末年，高誘注《淮南子》時，“睹時人少為《淮南》者，懼遂凌遲”，他還祇是“朝餽事畢之間”為之注釋（《淮南子叙》）。作為皇子為王的中山王，把謀反皇上而罪死的淮南王的書抄下來隨葬，這在當時是不可能的。因此，無妨這樣說，既然中山王用《文子》作為隨葬品，想必西漢時已有先秦古籍《文子》在流傳，那麼，淮南王也可能見《文子》，《淮南子》抄襲《文子》是完全可能的。

從簡文《文子》與今本相同的章節來看，“凡簡文中的文子，今本都改成了老子，並從答問的先生，變成了提問的學生。平王被取消，新添了一個老子”。如《文子·道德》第五章，“文子問聖智。老子曰：聞而知之聖也；見而知之智也。……”簡文則為：“平王曰：何謂聖智？文子曰：聞而知……。”又如第九章：“文子問曰：王道有幾？老子曰：一而已矣。文子曰：古有以道王者，有以兵王者，何其一也？……”而簡文則為：“平王曰：王者幾道乎？文子曰：王者一道而已。平王曰：古者有以

道王者……。”（以上見《定縣四十號漢墓出土竹簡簡介》）兩相比較，明顯地看出有這樣三個問題：第一，簡文的情況，完全與《漢書·藝文志》所說相同；第二，《文子》是一本西漢已有的先秦古籍；第三，《文子》先於《淮南子》，今本雖經後人篡改，但不是偽書。胡應麟所謂《文子》中“有漢後字面，而篇數屢增，則或李暹輩潤益於散亂之後”，似有可能。

前已提及，宋人以來懷疑《文子》是偽書的，主要依據班固之言。孫星衍認為，《文子》書中稱“周平王問”乃是託為問答，非謂其書由後人偽託。然而，《漢書·藝文志》班固自注明白，這又如何解釋呢？我們認為有三種可能：一、若班固所見《文子》是“稱周平王問”，那麼，西漢流傳的《文子》不止一個版本。從今本《文子》來看，雖經後人潤益篡改，但還保留了一章，“平王問文子曰：吾聞子得道於老聃”。這也祇稱平王，而不稱周平王。再從定縣漢墓《文子》簡文來看，都是平王和文子問答，也不見“周”字。因此，根據簡文和今本《文子》，說班固所見是另一種版本，這祇是一種設想，並不能成立。二、班固注言，或經後人增益，而成周平王問。但這也無根據。三、根據今本《文子》，證之以簡文，則孫星衍所說“班固誤讀此書”的可能性最大，即把“平王”誤認為就是“周平王”。

由於誤解班固之言，認為《文子》是偽書的，又因《文子》和《淮南子》中很多辭句相同，於是說《文子》抄襲《淮南子》。我們認為，《文子》是先於《淮南子》的先秦古籍，是《淮南子》抄襲《文子》。在《淮南子》之前，已有人引《文子》或《文子》之言。

《文子》是先秦古籍，在戰國末年，法家集大成者韓非就已看到。《文子·道原》曰：“已雕已琢，還復於樸。”《韓非子·外儲說左上》稱：“《書》曰：既雕既琢，還歸其樸。”《韓非子·內儲說上》說：“賞譽薄而漫者下不用，賞譽厚而信者下輕死。其說在《文子》，稱若獸鹿。”“齊王問於文子曰：治國何如？對曰：夫賞罰之為道，利器也，君固握之，不可以示人。若如臣者，猶獸鹿也，唯薦草而就。”韓非明白地說其說在《文子》，並稱齊王和文子問答如何治國，則韓非見到《文子》無疑。今本

《文子》雖無“獸鹿”之說，但思想一致。如《文子·上義》說：“法定之後，中繩者賞，缺繩者誅，雖尊貴者不輕其賞，卑賤者不重其刑。犯法者雖賢必誅，中度者雖不肖無罪，是故公道行而私欲塞也。”祇要“至賞不費，至刑不濫”，就可以做到“賞一人而天下趨之，罰一人而天下畏之”。這是“因民之所喜”，“因民之所憎”。在《文子》看來，猶獸鹿唯薦草而就一樣，人臣歸厚賞，能輕死而效命，“白刃交接，矢石若雨，而士爭先者，賞信而罰明也”。《文子》之言，分見於《淮南子》的《主術》《汜論》《兵畧》。如加以對照，則可見《淮南子》抄襲《文子》而增益事例，潤色其辭而失其義者。

西漢吳王郎中枚乘書諫吳王劉濞說，揚湯止沸，不如絕薪止火，“不絕之於彼，而救之於此，譬猶抱薪而救火也”。枚乘之言，見於《文子·上禮》：“故揚湯止沸，沸乃益甚，知其本者，去火而已。”《文子·精誠》：“不治其本而救之於末，無以異於鑿渠而止水，抱薪而救火。”此言見引於《淮南子·精神訓》和《主術訓》：“不直之於本，而事之於末，譬猶揚堞而弭塵，抱薪以救火也。”《文選》枚乘《上書諫吳王》李善注引《文子》同《精誠》。諫書又說，“禍生有胎”，如果“絕其胎，禍何自來”？他舉例說：“夫銖銖而稱之，至石必差，寸寸而度之，至丈必過。石稱丈量，徑而寡失。”（《漢書·枚乘傳》）枚乘之言，見於《文子·上仁》：“寸而度之，至丈必差，銖而解之，至石必過。石稱丈量，徑而寡失。大較易為智，曲辯難為慧。故無益於治，有益於亂者，聖人不為也；無益於用，有益於費者，智者不行也。”《文選》枚乘《上書諫吳王》李善注引《文子》，除“解”字為“稱”字，及加虛詞“也”字外，均同《文子·上仁》。此言見引於《淮南子·泰族訓》，除在“徑而寡失”後增“簡絲數米，煩而不察”外，又改“治”“亂”為“治”“煩”，為“無益於治，而有益於煩者”。治亂對文。可見《淮南子》抄襲之誤。

《文子·道德》中，平王和文子問答“王者幾道”？今本篡改為文子和老子問答。其中講到用兵有五：“有義兵，有應兵，有忿兵，有貪兵，有驕兵。誅暴救弱謂之義；敵來加己，不得已而用之謂之應；爭小故不

勝其心謂之忿；利人土地，欲人財貨謂之貪；恃其國家之大，矜其人民之衆，欲見賢於敵國者謂之驕。義兵王，應兵勝，忿兵敗，貪兵死，驕兵滅。此天道也。”一九七三年長沙馬王堆漢墓出土的帛書《老子》乙本卷前古佚書中，《十大經·本伐》也說：“世兵道三：有爲利者，有爲義者，有行忿者。”并解釋說，“所謂爲義者，伐亂禁暴，起賢廢不肖，所謂義也。義者，衆之所死也。”（《馬王堆漢墓帛書（壹）》）據唐蘭攷證，《十大經》是先秦古籍，爲《黃帝四經》之一（《馬王堆出土〈老子〉乙本卷前古佚書的研究》，見《攷古學報》一九七五年第一期）。春秋戰國時，諸侯稱霸兼併，戰爭頻繁，如何王天下，講究兵道是很自然的。《十大經》和《文子》與《墨子》不同，不是籠統地“非攻”，而講“義兵”“忿兵”，認爲義兵伐亂誅暴，是符合道的。所以衆之所死，義兵者王。而忿兵非道，所以忿兵敗。可見《文子》和《十大經》一樣，同是先秦古籍。《文子》的五兵之說，不見《淮南子》，但見於《漢書·魏相傳》。西漢宣帝元康（公元前六五—前六二年）中，魏相上書諫稱：“臣聞之，救亂誅暴，謂之義兵，兵義者王；敵加於己，不得已而起者，謂之應兵，兵應者勝；爭恨小故，不忍憤怒者，謂之忿兵，兵忿者敗；利人土地貨寶者，謂之貪兵，兵貪者破；恃國家之大，矜民人之衆，欲見威於敵者，謂之驕兵，兵驕者滅。此五者，非但人事，乃天道也。”所言五兵，明顯地看出是抄引《文子》的。在魏相諫書的後面，又引“軍旅之後，必有凶年”。唐顏師古注說：“此引《老子·道經》之言。”但仔細攷察，就會發現顏師古注誤。因其所本《老子》是經後人增益過的。魏相所引，并非《老子》，而是本《文子》。

檢今傳王弼《老子》注本上篇（即《道經》）第三十章有：“師之所處，荆棘生焉，大軍之後，必有凶年。”王弼注說：“言師凶害之物也，無有所濟，必有所傷，賊害人民，殘荒田畝，故曰荆棘生焉。”祇注前兩句，不及後兩句。是知《老子》本無“大軍之後，必有凶年”兩句。這樣說是否有根據呢？我們認爲，除王弼注就是根據外，《老子》《景龍》、《敦煌》與《道藏龍興碑》等本，也無此兩句是其證。一九七三年馬王堆

漢墓出土的帛書《老子》甲、乙兩本，都沒有這兩句，就更是確證。所以說顏師古注誤，是說他所本《老子》是經過後人增益的。在唐代這兩句話已纂入《老子》正文。陸德明《老子道經音義》出“凶年”曰：“天應惡氣，災害五穀，盡傷人也。”《春秋公羊傳》定公五年徐彥疏：“老子曰，大兵之後，必有凶年。”所以顏師古注也說，“此引《老子·道經》之言”。那麼，魏相所引何由？應該說和“五兵”一樣，同是引自《文子》。在《文子·微明》中有：“起師十萬，日費千金，師旅之後，必有凶年。故兵者不祥之器，非君子之器也。”如果顏師古原其本，則應注為“此引《文子》之言”，或為“此引《文子》老子之言”。因為在後人纂改過的《文子》中，文子之言都成了“老子曰”。

《文子》中的“五兵”之言和“軍旅之後，必有凶年”，雖不見引於《淮南子》，但不能說明《淮南子》不是抄襲《文子》。《漢書·嚴助傳》記載，西漢武帝建元六年，閩越復興兵擊南越，武帝準備興兵，淮南王劉安上諫書，其中說，“臣聞軍旅之後，必有凶年，……此老子所謂師之所處，荆棘生之者也”。這裏，顏師古對老子所謂也有注說：“《老子·道經》之言也。師旅行，必殺傷士衆，侵暴田畝，故致荒殘而生荆棘也。”由此可以看出這樣三個問題：第一，顏師古指出是《老子·道經》之言，其注則本王弼。而他在《魏相傳》注中，祇是根據經後人增益過的《老子》，指出“此引《老子·道經》之言”，而沒有加以解釋，這不是偶然的。因為西漢時《老子》並無“軍旅之後，必有凶年”之語。《漢書》所記也甚明。而且無王弼注可循。這不但說明顏師古注沒有原本，而且說明魏相所引是本於《文子》。第二，淮南王劉安明確指出，師之所處，荆棘生之者也，是老子的話，他沒有說“軍旅之後，必有凶年”也是老子的話。因為他知道這兩句不是老子之言，而稱“臣聞”，當有所見。查其見聞，出於《文子》。第三，淮南王劉安前稱“臣聞”，後說“此老子所謂”，則《文子》和《老子》一樣，都是在《淮南子》前已有的先秦古籍。他上諫書與獻《淮南子》，時間相隔無幾，既能在諫書中引《文子》的話，為什麼不能在《淮南子》中抄襲《文子》呢？而且《淮南子》本

來就是非循一跡一路，守一隅之指，而是廣羅諸家之說，加以發揮，則其取《文子》宜也。因此，《淮南子》和《文子》很多辭句相同，恰正好說明是《淮南子》抄襲《文子》。

唐蘭先生在《馬王堆出土〈老子〉乙本卷前古佚書的研究》後說：“《文子》與《淮南子》很多辭句是相同的。究竟誰抄誰，舊無定說。今以篇名襲黃帝之言來看，（按：《道原》為《黃帝四經》之一，《文子》首篇為《道原》，《淮南子》首篇是《原道》。）《文子》當在前。《文子·道原》說：‘虛無者道之舍也，平易者道之素也。’本是摹仿此書（按：《黃帝四經》），《道原》篇裏的話，《淮南子》卻把它放在《俶真訓》去了。又畧有改寫，放入《詮言訓》，這更是《淮南子》抄襲《文子》的鐵證。”

從《文子》和《淮南子》同引《老子》看，《文子》接近古本。

《文子·道原》引老子之言說：“故道可道，非常道也；名可名，非常名也。……多聞數窮，不如守中。”《淮南子》語在《道應》篇。除無虛詞“也”外。下文作“多言數窮，不如守中”。與世傳王弼注本相同。而帛書《老子》甲乙兩本都作：“多聞數窮，不若守於中。”可見《文子》所引同帛書本，古於《淮南子》所引。老子以水喻道，《文子》直喻水為道。《道原》說：“天下莫柔弱於水。水為道也，……故曰：天下之至柔，馳騁天下之至堅，無有入於無間。”所引老子之言，與帛書《老子》相同。《淮南子·原道》引作：“天下之物，莫柔弱於水，……故老聃之言曰：天下至柔，馳騁天下之至堅，出於無有，入於無間。”不僅字有增脫，而且改變老子本義，成為“出於無有，入於無間”。可見《淮南子》抄襲篡改之誤。又如《文子·精誠》引老子之言說，“故不出於戶，以知天下，不窺於牖，以知天道。其出彌遠，其知彌少。此言精誠發於內，神氣動於天也”。所引與帛書《老子》及《韓非子·喻老》和《呂氏春秋·君守》所引相同。《文子》的這段話見於《淮南子·道應》，但改“知天道”為“見天道”，這種文飾不符合老子本義。也許有人會說，王弼《老子》注傳本，不是也作“見天道”嗎？但細讀王注就可以知道，王弼《老子》注本的“見天道”，或為後人據《淮南子》而改。因為王弼

注說：“故不出戶窺牖而可知也。”可見原為“知天下”“知天道”甚明。因此，從《文子》和《淮南子》同引《老子》之言，《文子》比《淮南子》更接近古本來看，《文子》先於《淮南子》，祇能是後者抄襲前者。

說《淮南子》抄《文子》，還可以從其誤抄篡改而失其義可證。

王念孫《讀書雜誌》指出，《文子·上禮》：“外束其形，內愁其德。”《淮南子·精神》誤抄“愁”為“總”，則失其義。“愁”與“摯”同，《說文》摯，束也。外束其形，內摯其德，其義相一。又《文子·下德》“神明藏於無形，精氣反於真”，《淮南子·本經》誤抄“精氣”為“精神”，則失其義。精神與神明意義重複，當為精氣反於身。故高誘注曰：“真，身也。”孫星衍《問字堂集·文子序》指出，《文子·道原》：“攝汝知，正汝度，神將來舍，德將為汝容，道將為汝居。”而《淮南子·道應》誤作：“攝女知，正女度，神將來舍，德將來附若美而道將為女居。”這裏“舍”“容”“居”，皆容受之意，《淮南子》誤讀“容”為“容色”，而作“若美”，這就失其本義。《文子·道德》：“君數易法，國數易君，人以其位達其好憎，下之任懼，不可勝理，故君失一其亂甚於無君也。”其本義是說人君應守道德，不妄以好惡，如以好惡，賞罰不當，下吏就懼而刑罰濫，故不可勝理。而《淮南子·詮言》誤讀“任懼”為“徑衢”，就與原義不同了。又《文子·符言》：“妄為要中，功成不足以塞責，事敗足以滅身。”而《淮南子·詮言》增“不”字，作“事敗不足以敝身”，其義正相反。

除前人已指出《淮南子》抄引《文子》失其義者外，還有很多篡改而自相矛盾的。如《文子·符言》：“聖人不勝其心，衆人不勝其欲。”《淮南子·詮言》誤改為：“聖人勝心，衆人勝欲。”《文子》本來是說欲與性不可兩立，聖人內便於性，外合於義，損欲從性，心為之制，衆人不勝其欲，所以是小人。《淮南子》說“衆人勝欲”，那麼，衆人勝於聖人，就沒有君子小人之別了。又如《文子·自然》：“王道者，處無為之事，行不言之教，……言無文章，行無儀表，進退應時，動靜循理。”這本來是道家的思想，而《淮南子·主術》改作：“人主之術，處無為之